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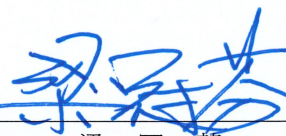


敬啟者：本校謹定於 2/5/2026(星期六)舉行校內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負責組別/科目/學會/合辦機構(如適用)：		英文科	
負責老師	黎嘉儀老師、黃浩彰老師		
活動名稱	周年英語音樂劇(綵排及公演)		
活動類別	學術		
活動簡介	透過是次活動提升同學學習英語興趣，增強其團體精神。		
活動對象	已報名同學	名額	13
活動日期	2/5/2026(星期六)	集合時間	上午10時正
活動時間	上午10時至下午8時	集合地點	本校禮堂
活動地點	本校禮堂	解散時間	下午8時正
費用及交通安排	免費	解散地點	本校禮堂
服裝	整齊體育服	通知書交回日期	2026年5月2日
備註	----		

敬希查察，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與否，請將所附回條交回黃浩彰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梁冠芬



(學校活動通知書 25387 回條)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所舉辦之周年英語音樂劇(綵排及公演)活動事宜，今專函奉達，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
_____班 () 學生 (姓名) _____ 參加上述活動。 (*不適用者請刪去)

	姓名	手提電話(如有)	家中/工作電話
學生			
緊急聯絡人(家長)			

此覆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學生家長簽署：_____

2026年 月 日

註：回條請於 2026 年 5 月 2 日或以前交回黃浩彰老師。